

## 平安集束

## 公益诉讼护生态环境

通讯员 龙轩

本报讯 近日,由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温州某采石有限公司、陈某某非法采矿一案,一审公开宣判。

2014年7月,被告人陈某某与温州某采石公司签订采掘技术服务协议,以挂靠该采石公司的名义取得龙湾区天河街道某废弃采石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但施工期间,被告人陈某某伙同他人非法超范围(标高6米以下)开采9163.6立方米石料。经物价部门鉴定,陈某某非法开采石料价值50余万元。

因被告人陈某某违反矿产资源法的规定,超越许可证规定的矿区范围和开采范围进行采矿,2020年10月以非法采矿罪被判处刑罚。

在案件办理中,龙湾区检察院发现,该采石公司及被告人陈某某的非法采矿行为可能导致矿产资源损失和植被破坏,进而造成水土流失和生态环境破坏,对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造成严重损害。2020年12月,温州市检察院对该侵权行为以单独民事公益诉讼立案、发布公告,经请示浙江省检察院,后该案被指定龙湾区检察院管辖。

龙湾区检察院经调查取证后,于2021年3月将被告采石公司和陈某某起诉至温州市中院,提出判令被告公司和陈某某赔偿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86911.94元,承担环境损害鉴定费用15000元并在市级以上的媒体公开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三项等诉讼请求。

日前,本案公开宣判,法院一审判决支持了检察机关提出的所有诉讼请求。

## 政府信息公开应“堵漏”

通讯员 桐检

本报讯 近日,桐庐县检察院探索开展了保障公民个人信息安全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在清查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全县各部门、乡镇(街道)发布的公示信息时,发现8家单位未依法履行公民个人信息去标识化管理职责,公示信息附件中未对其中2.5万余名公民涉及的身份证号码等隐私信息作去标识化处理。

桐庐县检察院认为,加强个人信息安全公益保护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础。县政府门户网站是群众办事的重要平台,浏览量极大,相关单位的上述做法,不仅侵犯了个人隐私,也给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潜在风险,应当依法予以规范和纠正。

因此,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信息安全技术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等规定,经请示上级院批准同意,该院对发现问题的单位分别送达检察建议书,建议其采取可行措施,及时处理涉及个人隐私内容的政府公开信息,同时加强审查,确保个人隐私安全。

接到检察建议书后,上述单位立即展开调查处理,同时主动排查相关内容,做好隐私保护工作。经桐庐县检察院复查,上述单位均已整改完成。

## 追寻红色足迹

近日,台州市黄岩区法院第六、第七党支部赴大陈岛开展“弘扬垦荒精神,锻造永宁铁军”主题党日活动,聆听英烈故事,接受思想教育。

通讯员 黄法

推动实现“个体诉讼能力无差别”  
长兴县法院首创司法普惠中心

通讯员 俞冲

本报讯 只需填写10道通俗易懂的选择题,系统就能自动生成“当事人画像”,对当事人的诉讼能力进行初步甄别,并辅之精准化的程序性指引,从而引导当事人轻松完成诉状制作、网上立案、证据收集等事项——一个全新的司法服务普惠化、均等化数字场景诞生。近日,全省首创司法普惠中心在长兴县法院正式揭牌。这是浙江全域数字法院的最新成果,也是司法助力共同富裕的一次有益探索。

“一方面,打官司是一项相对专业的活动,大多数当事人属于‘新手’,缺乏诉讼经验;另一方面,当事人之间个体诉讼能力和司法需求存在极大差异,与当前司法资源供给总体上标准化、同质化不完全匹配。”面对这一思考,长兴县法院聚焦“个体诉讼能力无差别”创新平台,推动实现当事人的分配正义、机会平等和能力平等。

司法普惠中心是依托原有诉讼服务大厅打造的一个集程序引导、知识供给、纠纷化解、普法宣传于一体的多功能综合服务中心。中心内含“五区一室”,即诉讼指引区、在线协同区、在线诉讼区、法治体验区、惠民服务区和综合指挥室。在这里,当事人能享受到全领域、全场景、个性化的普惠式精准法治服务,真正做到“打得好官司”。

在诉讼指引区,通过选择题作答形成“当事人画像”的自助画像服务,是司法普惠中心的特色功能之一。根据前端画像,当事人会获得法院提供的专属诉讼“工具箱”。“我们采用‘一问一答’模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对诉讼流程、法律援助、财产保全、电子证据取证、司法救助、在线诉讼等诉讼事项进行指引;同时,对民间借贷、买卖合同、劳动争议、家事纠纷等8个类型化纠纷进行针对性的特殊化指引。”长兴县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周华表示。

“在线协同是司法普惠中心的另一大功能,经济陷入困难的当事人来到这里,法院将直接与司法局对接,为其指定法律援助律师。”据介绍,中心通过建立集约化的跨部门协作平台,集合多方力量,如联合矛调中心、教育局、妇联、学校,开展未成年人在线心理咨询、心理危机干预等服务;联合规划局、住建局,出台建设工程案件专家证人遴选与出庭规则;联合人社局,释明工伤认定救济程序;联合民政局,建立婚姻登记错误主动纠错机制……有效为当事人精准解决需多部门协作的特殊需求事项。

值得一提的是,司法普惠中心内还建有“共享法庭”指挥中心。该指挥中心可实现各“共享法庭”间的调度协同、数据集成、分流引导、资源调配等。

## 牛儿折抵执行款

近日,温岭市法院执行干警周俊杰到石桥头镇开展执行工作。被执行人王某涉及两个案件,标的本金为10万余元。据了解,王某可供执行财产仅为6头牛,且申请人也同意以牛抵债,但申请人与被执行人的报价差距较大,不能达成共识。

法院于是特邀请价格评估公司人员到场评估牛的价格,并联合公安展开多次协调,当事人最终同意将其中5头牛折抵全部执行款。

通讯员 张祖豪



## 成功救下轻生者

10月12日7时45分,温州市龙湾区海滨街道南口大桥上有名男子欲跳桥轻生。经永中消防救援站紧急救援,男子最终获救,案件正进一步处理中。

通讯员 王奥词



## 平安点滴

## 司法服务促发展

通讯员 王旭奎

本报讯 今年以来,仙居县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延伸司法服务,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该院聚焦涉企纠纷,成立优化营商环境专班,建立“一周一会商”制度,加强与企业定向沟通,定期开展走访、召开座谈会;聚焦旅游经济发展,推动神仙居旅游法庭实质化运作,集中审理全县范围内的涉旅纠纷,提供“一站式”诉讼服务,建立当日受理、当日调解快速处理机制。目前,已召开专班会议6次,讨论案件31件,走访企业22家,收集并解决问题24个,调解涉旅案件143件。

## 完善机制助治理

通讯员 慕煊

本报讯 近年来,平阳县法院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推进员额法官、党员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该院坚持“一切工作到支部”原则,建立“1党员2村”“1支部1-3乡镇”的结对模式,提炼16个乡镇9个特色,打造“一支部一特色”品牌集群;定期选取涉民生或群体性典型案件,就地巡回审判、调解,加大以案释法和“菜单式”普法力度,今年开展“法官讲法”系列活动18次,超2100人次参加,发放“十大典型案例”共计1500余册;落实司法助企,今年已进企服务24次,帮助化解涉法涉诉难题31个。

## 窗口民警进校园

通讯员 高茵

本报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精神,切实将服务举措落到实处,近日,温州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受理窗口开展了“窗口服务进校园”活动。

受理窗口民警分批前往温州大学和温州医学院,为两所院校在校留学生开展线上和线下全英文始业教育,并讲授就业、居留、出入境等知识,提醒他们严格遵守在华法律法规。

## 清廉建设提质效

通讯员 叶洋利

本报讯 近年来,天台县法院始终以清廉机关建设为抓手,忠诚践行“办案最公、用时最少、群众获得感最强”的司法为民誓言。该院紧盯“立审执”三个阶段和管人、管案、管权、管事、管物各环节,通过精心筹划、精准施策、精密检查、精准处置,把工作中的入口、过程、警示、考评等四大关卡,形成以岗位为点、流程为线、制度为面的司法廉洁风险防控闭环管理圈。

## 助廉保安树清风

通讯员 张建芳

本报讯 为发挥家属“八小时以外”对干警遵守法纪规定的监督作用,确保法院清廉、干警平安、家庭幸福,增强干警家属的荣誉感和归属感,日前,永嘉县法院举行“助廉保安 互联共创”家属公众开放日活动。

当日,家属代表参观了法院法脉永嘉文化展馆、红色教育长廊、诉讼服务中心等场地,聆听了法院2021年工作情况。驻法院纪检组组长向家属提出建议:做到严于律己,坚守原则;不贪不占,洁身自好;淡泊名利,心态平和;严格持家,加强监督。与会家属踊跃发言,表达了意见建议。